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众信旅游”）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9家控股子公司之间2025年度互保的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，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互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公司近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银行北京分行”）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竹园国旅”）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一系列授信业务合同（下称“主合同”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所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等值人民币6,000万元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被担保人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1995年11月13日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 8 号西 2 门 04 号

注册资本：20,000 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王男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竹园国旅 100% 股权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旅游业务；核材料销售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广播影视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通信设备销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缝制机械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五金产品零售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平面设计；广告发布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电器辅件销售；日用家电零售；化妆品批发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金属工具销售；票务代理服务；日用百货销售；专业设计服务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音响设备制造；刀剑工艺品销售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工艺美术彩灯制造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办公用品销售；纺织专用设备销售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企业管理咨询；船舶租赁；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养生保健服务（非医疗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（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	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49,850.04	40,600.67
负债总额	27,259.55	20,865.18
净资产	22,590.49	19,735.49
项目	2025 年 1-9 月	2024 年度
营业收入	138,204.17	177,403.96
利润总额	3,798.33	6,765.77
净利润	2,855.00	5,206.58

四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债权人：宁波银行北京分行

保证人：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债务人：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担保金额：最高本金限额等值人民币 6,000 万元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保证范围：在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逾期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、保全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、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，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审批的与子公司的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，实际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.136 亿元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6.45%。除了对子公司的担保外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，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7 日